

##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前期，因种种原因，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未能与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相关委托加工协议；为维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连续不中断及职工队伍稳定，拟暂与潍坊恒和置业有限公司签署委托加工协议。

近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山东海龙博莱特化纤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潍坊恒和置业有限公司签署了委托加工协议并履行了审议程序；目前，按照委托加工协议的相关条款，委托加工业务进展顺利，公司生产经营连续不中断、职工队伍稳定。

公司申请股票继续停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